

##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 审议程序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前景和资金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合并报表的净利润为62,906,243.60元，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2,412,999.7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6,427,241.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01,349,907.39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41,021,518.20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1,349,907.39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为749,822,219.49元。

基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情况，结合公司业务规模及未来发展所需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持续回报股东，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6,731,886股，扣除拟回购注销因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397,735股，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专户内不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2,317,465股后的公司总股本124,016,6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8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若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和拟回购注销因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后的股份数124,016,686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总计派发现金红利34,972,705.4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49,606,674股，预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75,940,825股（转增后总股本按照转增前总股本已扣除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加本次拟转增的股份数得出，转增后总股本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1）2024年度拟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34,972,705.45元；

（2）2024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15,097,350.92元（不含交易费用）；

（3）2024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50,070,056.37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0.22%。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总股本为基数，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 三、 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34,972,705.45  | 15,004,916.71 | 19,095,713.29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2,412,999.72  | 18,908,622.08 | -144,057,829.75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301,349,907.39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341,021,518.20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69,073,455.4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20,912,069.32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69,073,455.45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 | 否              |               |                 |

|     |  |
|-----|--|
| 示情形 |  |
|-----|--|

注：上表中利润分配总额与当年利润分配预案中拟分配金额的差距，系实际分配时各股东分派金额四舍五入所致。

## （二）公司 2024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预计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69,073,335.45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30%。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2024 年度公司结合行业特点、经营情况、战略规划、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资金供给和需求状况及对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利润分配预案，有助于公司保持财务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能力，满足后续项目建设、业务发展及流动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也更有利于实现对股东的长期投资回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总额未超过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公司资本公积充足，满足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实施条件，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也不影响公司未来融资能力、融资成本和偿债能力，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资金需求。过去和未来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或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四）最近两个会计年度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金额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未交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额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的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85,489,420.79 元、人民币 176,132,300.72 元，占当年总资产的比例为 9.40%、9.20%，均低于 50%。

##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

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